

##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其管理的旗下私募基金产品合计持有公司 13,96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2%，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近日，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雄极光”）收到原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告知函，其基于自身业务需求，通过其管理的旗下私募基金产品“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93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4979%。本次权益变动后，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合计持有公司 13,96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2%，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其管理的旗下私募基金产品“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

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93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4979%。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份类 型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阿巴马万 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大宗交易	2023 年 4 月 10 日	11.73	935,700	0.334979%	人民币 普通股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珠海阿巴马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 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3,231,900	1.157014%	2,296,200	0.822036%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3,231,900	1.157014%	2,296,200	0.822036%
	有限售条 件股份	0	0.000000%	0	0.000000%
珠海阿巴马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 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1,670,300	4.177947%	11,670,300	4.177947%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11,670,300	4.177947%	11,670,300	4.177947%
	有限售条 件股份	0	0.000000%	0	0.000000%
合计持有股份	合计持有股份	14,902,200	5.334961%	13,966,500	4.999982%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14,902,200	5.334961%	13,966,500	4.999982%
	有限售条 件股份	0	0.000000%	0	0.00%

(注：上述表格中相关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的情形。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 本次权益变动后，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其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合计持有公司 13,96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2%，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4.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四、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2.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 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